

关于向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通知函

致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华百货”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及监事会任期将届满，为保障公司的稳定发展，维护全体股东的利益，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物美科技”）作为公司持股3%以上的股东，现向公司将于2019年9月26日召开的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增加以下提案：

一、《关于新华百货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一）提名新华百货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1、提名曲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2、提名梁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3、提名张凤琴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4、提名马卫红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5、提名郭涂伟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 6、提名王金录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二）提名新华百货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1、提名于晓鸥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2、提名刘小玲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 3、提名叶照贯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由9人组成（包括独立董事3名）。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任期为自公司本次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连选可以连任，但独立董事的连续任期不得超过六年。

二、《关于新华百货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



件二）。

- 1、提名张榆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 2、提名罗彩霞女士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由5人组成（其中包括3名职工监事）。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你公司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的3名职工代表监事将与经本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上述2名非职工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八届监事会监事的任期为自本次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三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以上关于董事会及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将采用累积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请将上述提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附件一：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曲奎先生：53岁，本科，中共党员。1989年至1995年在国家审计署商贸司工作，1995年至2002年先后任中国汽车贸易公司总公司副处长、总会计师，广州公司总经理，2002年至2004年任中国泰隆科技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2005年至2013年任北京市亿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总裁，2013年6月至今任物美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2013年11月至今任新华百货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

梁庆先生：54岁，大专，财务会计专业，会计师。1985年任宁夏区五金交化总公司财务会计，1988年任宁夏区五金交化公司财务科副科长，1990年任宁夏区五金交化批零商场副经理，1994年梁庆先生创立了银川市东桥家电有限公司、并担任公司总经理。2002年至2013年10月任银川新华百货东桥电器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新华百货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张凤琴女士：55岁，本科，高级会计师，中共党员。1987年至1996年历任新华百货商店财务科科长、总会计师。1997年至2013年10月历任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董事会董事、财务总监、常务副总经理、副董事长、总经理，2013年11月至今任新华百货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总经理。

马卫红女士：49岁，本科，经济师、人力资源管理师，中共党员。1993年参加工作，历任新华百货商店办公室副主任、主任，1996年至2003年担任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二届董事会秘书等，2003年至2012年任公司第三届、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党委副书记。2012年至2013年任公

司副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3年至今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郭涂伟先生：52岁，经济学学士。1996年至2000年任物美财务部会计师、经理及助理财务总监，2000年至2009年任物美公司信息部副总监，2009年至2016年任物美数据中心总监并兼任资产管理部总监、招标部总监。2016年至今任助理总裁，计财部总监。2013年11月至今任新华百货第六届、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王金录先生：55岁，大专学历，曾任北京石景山副食品公司财务部经理，北京物美综超门店财务主任，物美综超公司计财部总监助理、副总监，物美集团计财部副总监，2007年至2013年11月任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兼银川新华百货东桥电器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11月至2015年1月任银川新华百货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5年1月至今任物美集团计财部副总监、计财部常务副总监。2016年9月至今任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

于晓鸥女士：64岁，大专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71年10月至1984年11月历任银川市糖业烟酒公司营业员、会计。1984年12月至1989年9月历任宁夏医药管理局所属劳动服务公司财务科长、经理。1989年10月至1990年3月在宁夏第二会计师事务所做审计工作。1990年4月至2010年12月在宁夏会计师事务所（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银川分所）先后任审计助理、会计、办公室主任、项目经理、部门经理、副主任会计师、行政总监等至退休。2011年至今返聘宁夏中京联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任副主任会计师。

刘小玲女士：48岁，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副教授。1994年8月至2005年12月任银川市商校教师，2006年1月至今任宁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教师。

叶照贯先生：57岁，大学文化，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企业法律顾问。1980年12月参加工作，先后曾担任或兼任宁夏东方钽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证券部主任、综合部主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西部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鑫欧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中色东方非洲公司董事、宁夏东方南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桂林新源钽业有限公司董事、宁夏日晶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宁夏董秘协会秘书长、会长、中国上市公司协会董秘专业委员会常委、中国证监会中小投资者服务中心调解员等职务。2016年3月由东方钽业内退后曾先后任成都华泽钴镍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信披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信披研究院秘书长等职。2019年1月至今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附件二：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榆先生，49岁，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2004年加入物美集团，历任便利店财务负责人、子公司财务总监、集团计财部副总监、执行总监，2017年至今任百安居中国公司财务总监。2013年11月至今任新华百货第六届、第七届监事会主席。

罗彩霞女士：48岁，本科，1992年参加工作，1992年8月至1999年8月在宁夏石嘴山邮电局任会计，1999年8月至2008年任宁夏移动通信公司石嘴山分公司财务部经理，2008年至今历任宁夏移动通信公司财务部核算中心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财务部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